

# 登康口腔综合厂房 B 区外墙幕墙改造工程

##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 一、 公司简介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康口腔”或“公司”，股票代码 001328）前身为重庆牙膏厂，其发展历史可追溯到 1939 年的大来化学制胰厂。公司于 2001 年通过股份制改造改造新设成立，目前已发展成为中国具有影响力的专业口腔护理企业。

登康口腔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科改示范企业、国家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一直致力于研究、开发适合国人口腔健康的优质口腔护理产品。公司于 2009 年成立了行业内首家抗牙齿敏感研究中心——“冷酸灵牙齿抗敏感研究中心”，拥有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和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工程研究中心、重庆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等三个国家级、七个省部级创新平台，拥有双重抗敏感、生物活性玻璃陶瓷专效修复等多项行业先进技术。

## 二、 项目概况和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登康口腔综合厂房 B 区外墙幕墙改造工程

2、项目概况：综合厂房 B 区外墙局部（南面 A 轴/10-14 轴）改造为玻璃幕墙和铝单板幕墙，面积约 620 m<sup>2</sup>。原外墙为框架结构，砖砌体填充，装饰面层为 100\*100 的外墙砖。**幕墙施工图纸详见附件 1，整体风格按附件 2 效果图实施，项目采用清单计价的发包方式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3，建设资金为业主自筹。**

3、项目内容：包含综合厂房 B 区外墙局部（南面 A 轴/10-14 轴）铝单板幕墙和全玻璃幕墙的全部设计内容，具体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4、项目特点：本工程是生产厂区内的改造工程，并且有其他施工单位同时作业，施工场地有限，厂区内仅提供办公场地（不含办公设施），不设置生活临时设施，相关费用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并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5、工期： 80 日历天。

6、项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7、质保期：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5 年。

8、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9、比选申请有效期 30 天。

### 三、 比选申请人须知及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比选申请人资质条件、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业绩须满足下列要求：

(1) 比选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 比选申请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比选申请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需带幕墙施工业绩）。

(3)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相应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比选申请人须在比选申请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

(4) 业绩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至评选日截止，比选申请人需在全国范围内至少承揽过类似的幕墙施工项目三项（已竣工验收合格），合同金额分别不得低于80万元；

(5) 信誉要求：比选申请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未在被执行期内；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比选申请人，都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提交比选申请。

3、比选申请报价：本工程将设置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比选申请人的竞选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若超过最高限价的作否决竞选处理（总价最高限价小写：93万元，大写：玖拾叁万元整）。

4、本工程主材选用中国品牌网前5排名的品牌（主材含玻璃、铝板、型材、密封胶、灯饰、线缆、控制器等）。

### 四、 比选申请文件要求

比选申请人需在认真解读我公司的比选文件及其附件的基础上撰写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文件、资料都须以中文形式提交。比选申请文件一式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并在封签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否则将废除竞选资格。比选申请文件的相关要求如下：

#### 1. 比选申请报价明细

本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比选申请方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

1) 比选申请报价：按比选文件及其附件的相关内容和要求，各比选申请人按照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图纸、效果图、材料品牌和技术标准等要求及其他内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自主报价（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高温补贴、高温限电停工或窝工费、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规费和税金及缺陷修复等费用，以及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比选文件和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所需的全部费用。）。比选申请人的中选报价将作为合同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中选后不能调整（除设计变更导致价格变动外），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工程收方为准。

2) 比选申请报价需加盖鲜章，并单独密封。若比选申请人在正式评选前以任何方式泄露商务报价的视作废除竞选资格，取消竞选资格，同时列入公司供应商黑名单。

3) 比选申请报价格式详见附件 3。

## 2. 比选申请人企业简介。

## 3. 资质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明（含安全生产许可证）及人员资质（含 A、B、C 证）等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2)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签字）、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3)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详见附件 5），需有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印章。

4) 列表说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评选日截止，比选申请人承揽类似工程项目业绩案例情况，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时间	项目金额	业主名称及联系方式
1					
2					
3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 五、 比选申请保证金

为确保比选申请人的诚信，以及服务质量的有效控制，比选申请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转账的方式向我公司支付比选申请保证金 20000 元人民币（贰万元整）以确认报名参与比选，请注明此款为本项目比选保证金。

户 名：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重庆市工行五里店支行

账 号：3100022809022109593

### 1. 比选保证金的退还

我公司将在中选通知发出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未中选单位办理比选保证金（不计利息）的退取。中选单位的比选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 2. 遇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比选保证金将被没收且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比选单位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比选有效期内撤回其比选申请；
- 2) 中选单位未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联系我司签订合同的；
- 3) 经查实，比选申请人违反廉洁承诺相关条款的；
- 4) 比选申请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弄虚作假等方式骗取中选的。

###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中选单位的比选保证金在中选后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当项目竣工验收后将按合同约定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 六、 评选方法

本次评选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评选小组首先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比选单位中，报价最低的成为中选单位。

## 七、 流程说明

### 1. 比选文件的发出及公告期

1) 发出时间：2024 年 3 月 19 日。

2) 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16:00 时（报名方式：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缴纳比选保证金即完成报名）。

3) 比选申请收取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6 日 上午 10: 00。

### 2. 现场踏勘和答疑

1) 比选申请人需要到我公司进行现场、线上交流和答疑。

2) 现场进行踏勘和答疑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前到我公司进行现场沟通、了解情况。

### 3. 比选申请收取

1) 送达或邮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后勤部办公室。

2) 比选申请人在 2024 年 3 月 26 日 上午 10: 00 前向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联系人递交比选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 4. 评选:

1) 评选时间: 2024 年 3 月 27 日 上午 10: 00, 若有变化将另行提前通知; 比选申请人需接受采购方评选小组询问、答疑, 应保持电话畅通。

2) 评选地点: 重庆登康口腔办公大楼会议室。

3) 我公司将组建评选小组, 对所有密封的比选申请进行现场拆封、评审。

### 5. 中选通知

评选小组按评选规则确定中选单位后, 我公司将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通知中选及未中选的单位, 但不作中选或未中选原因解释, 且所有比选申请资料不予退回, 将作为今后的备选合作资料留存。

### 6. 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

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后, 须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如中选单位未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 将视为中选单位自动放弃中选资格。

## 八、 其他相关说明

1. 比选单位应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比选文件真实有效, 若经查实弄虚作假则作废除竞选资格, 若中选后不能按比选资料中所承诺的内容及价格来执行, 或做出违反商业道德及法律规范的行为时, 我公司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并要求其比选单位补偿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2. 比选单位对本比选文件有疑义, 以电话或书面形式向我公司咨询, 一切材料以我公司的书面材料为准。

3. 本比选文件以及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和在比选申请过程中所作的承诺

均将作为后续签订的合作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所有与比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竞选设备涉及到的专利问题，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九、 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祯祥

电 话： 15213228626

地 址：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1： 施工图纸

附件 2： 整体效果图

附件 3：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

附件 4： 相关方安全、环保协议书

附件 5：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附件 6： 登康口腔综合厂房 B 区外墙幕墙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附件 5:

##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比选，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比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方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廉政建设制度，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比选申请人或串通比选申请人。

2.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比选申请，不隐瞒本单位的资质的真实情况，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进行比选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3.不以任何方式向比选人员或者评选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或其它支付凭证；不宴请或邀请采购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健身或其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报销采购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比选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4.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不为贵公司涉及采购的部门及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5.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部门举报（电话：023-67016866）。

6.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赔偿金额（自愿从已付的比选保证金中扣罚）及一切法律责任。

7.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比选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比选申请人（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